

让格桑花的种子撒遍雪域高原

——财政助力西藏教育发展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在党中央的亲切关怀、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援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治区财政厅不断加大支持力度,50年来,西藏教育事业逐步走向繁荣。一代又一代人像格桑花的种子深深扎根于广袤的雪域高原,把知识、思想、智慧、科学深耕于城乡阡陌,细种于荒野峡谷,用心血呵护,用汗水滴灌,不断推进教育改革和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教育成就,与经济社会同步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得到全面贯彻,教育政策不断完善强化,教育保障能力显著增强,教育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各级各类教育取得重大进步,为西藏科学发展、社会稳定、民族团结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各级财力助力,推动现代民族教育体系发展

西藏自治区成立50周年以来,在各级财政的支持下,全区教育事业的发展产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今天的西藏教育与人才培养已基本与全区的繁荣进步同步。

据统计,1965年底,全区仅有公办小学68所、中学5所,有小学在校生5.6万人,初中在校生1359人。截至2014年底,全区有各级各类学校1696所,其中,小学829所,中学125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高级中学22所、完全中学4所、初级中学93所),特殊学校5所,幼儿园722所,中等职业

学校9所,普通高等学校6所(专科学校3所),教学点388个;全区有各级各类在校生608506人,其中,小学295142人,初中生124295人,高中生55669人,特校生656人,幼儿园在园人数81123人,中职生16719人,普通本专科33474人(专科生11315人),研究生1428人;全区有各级各类教职工50759人。全区累计脱盲人数达181.5万人,青壮年文盲率下降到了0.57%;已有8个县成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验收县;学前、小学、初中、高中阶段和高等教育毛入学(园)率分别达到59.11%、99.64%、98.91%、73.37%和27.76%;区内外中职在校生达19732人,职业教育累计培养技术技能人才6万余人,县级职教中心面向农村、面向农牧民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年规模达3万人次。全区普遍建立了小学教育,创办和发展了中等和高等教育,各级各类学校已基本齐全,教育网遍及各地、县、区、乡。初步形成一个涵盖幼儿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和成年教育在内的具有西藏地方特色和民族特点的现代教育体系。

逐年加大财政投入,办学条件不断改善

为了让西藏人民享有“更好的教育”,中央和自治区不断加大教育财政投入,50年间,由1965年的300余万元增加到2015年的超过160亿元,总投入超过1020亿元;教育基本建设投资由1965年的不



江孜中学学生正在专心上课



日喀则市江孜中学



足百万到2015年的超过25亿元，总投入超过165亿元。

自治区先后实施了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农村中小学校安全工程、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特殊教育学校建设、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普通高中建设、双语教师培训基地建设、教师周转房建设、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高校改扩建等工程，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办学能力明显增强。启动“教工之家”建设工程，“教工之家”覆盖面达到80%。积极完善配套学校基本建设，在高寒偏远农牧区寄宿制学校实施暖廊、澡堂、菜窖、饮水等“四有”工程，农牧区中小学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地区、县域、校际之间差距不断缩小，均衡程度

不断提高。

制定系列惠民利教政策，增强教育吸引力

在解决学生“有学上”的同时，自治区进一步把教育作为第一民生工程，制定出台了系列惠民利教政策，着力解决学生“能上学”、“愿上学”、“上好学”的问题，不断增强教育吸引力，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一）建立“三包”政策及助学金制度。从1985年起在西藏农牧区中小学实施“三包”（包吃、包住、包学习费用）和助学金制度，目前义务教育“三包”政策覆盖学前至高中阶段所有农牧民子女和城镇困难家庭子女，延伸扩大到15年。西藏教育“三包”政策自实施以来，先后14次调整标准，由1985年政策确立之初的小学274



元, 中学310元, 边境县乡小学304元、中学330元, 提高至2014年的二类区2800元、三类区2900元、四类区和边境县3000元的标准, 其中, 伙食费占90%, 服装、装备、学习用品占10%。从2015年秋季起人均再提高100元, 调整后的标准为年生均二类区2900元、三类区3000元、四类区和边境县3100元, 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年生均5400元, 与1985年同期相比, 标准提高了近10倍, 政策保障能力不断增强。30年来, “三包” 总共投入资金近96亿元, 占同期西藏教育投入的9.5%、财政支出的1.2%。为实现学生有学上、留得住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对确保西藏的长治久安和跨越式发展、推动西藏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提升人口素质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

(二) 建立起了从学前到研究生教育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首先, 在学前教育到高中教育阶段(含中职教育)建立起了以免费教育为基础, 以学前教育阶段农牧民子女补助和中小学“三包”政策为主, 学前和中小学城镇困难家庭子女助学金、农牧区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为辅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其次, 在高等教育阶段建立起了以“奖、贷、勤、助、补、免”为主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2014年, 修改完善了《西藏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暂行办法》, 将服务年限由原来的5年改为3年; 将西部志愿者、三支一扶人员在基层单位就业、在中小微企业就业、自主创业应往届毕业生纳入政策资助范围。自2014年秋季学期起, 调整国家助学贷款额度, 调整后的国家助学贷款

额度达到本专科生每生每年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生每年不超过12000元。国家助学贷款资助标准调整后,高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退役士兵教育资助、高等学校毕业生学费和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和学费资助的标准,相应调整为本专科学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再次,在研究生教育阶段建立起了以国家助学贷款、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为主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自2014年秋季学期起,实施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和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政策。博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0元;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8000元;博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0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6000元。

2011年,自治区再次提高师范及农牧林水地矿类相关专业高校学生免费标准,年生均达5600元;2014年,落实免补资金9872.8万元,区内外高校符合条件的学生达17630人。至此全区基本建成覆盖学前至研究生阶段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各类资助政策和项目达到37项,其中学前教育3项、义务教育3项、普通高中教育3项、中职教育3项、高等教育14项、研究生教育8项、综合类学生资助政策3项以及多项非固定性社会类资助项目。

(三)建立了15年免费教育体系。在中小学农村免费教育基础上,为进一步提高高中教育阶段经费保障水平,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自2011年秋季学期起,对高中(含中职)阶段教育公办学校及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授权委托承担高中阶段教育的民办学校在校学生,实行高中教育阶段免费教育政策。2015年落实高中(含中职)教育阶段免学费资金1.33亿元,资助学生7.3万人。其中,普通高中免费教育资金0.82亿元,受助学生5.6万人,中职教育免费教育资金0.51亿元,受助学生1.7万人。从2012年秋季学期起对全区城镇幼儿园(含民办、其他部门办)在园幼儿实行了免费标准为3600元的免费教育政策。2015年,落实城镇学前免费教育补助资金1.7亿元,惠及学生8.1万人(含农牧区学前教育学生)。加上正在实施的“三包”助学金政策,目前全区已基本建成基础教育15年免费政策体系,年均受惠学生达57.24万人。

(四)全面开展农牧区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

划试点工作,进一步提高标准。从2012年春季学期开始,在全区74个县(区)农牧区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推行(不含县城)“营养改善计划”,标准为每生每天3元,全年按200天核定。为了进一步巩固和提高“两基”工作成果,提高广大农牧民送子女入学的积极性,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努力办好人民群众满意教育,从2014年春季起将营养改善计划范围扩大至全部农牧区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含在县城、地上市上学的农牧区学生),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3元,全年按200天核定。2014年底在上年基础上人均提高200元,达到年人均800元(按200天核定,日标准4元)。实行“三包”+“营养餐”模式,资金统筹使用,分账核算,2015年总量达到3.05亿元,受益学生达38.28万人。

(五)建立乡镇教师生活补助标准政策,进一步稳定全区教师队伍。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发放全区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生活补助的通知》及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办公厅、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精神,2015年乡镇教师生活补助标准分类区分别提高100元、200元、300元,提高后达到二类区400元,三类区800元,四类区1200元,边境县在此基础上提高50元,2015年总量达到1.3亿元。

教育援藏成效突出,内地办学工作稳步发展

1984年,中央作出“在内地为西藏办学培养人才”的战略决策,国家为加大西藏各类人才的培养力度,帮助西藏更快更多地培养人才,决定在北京等省市筹建3所西藏学校,在上海等16个省(市)的中等以上城市各选择条件较好的一、二所中学举办西藏班,从1985年起招收以藏族为主体的西藏学生到内地学校。内地高校“团队式”对口支援西藏高校工作,以及内地7个职教集团和13所民办本科高校对口支援7地(市)中职学校工作全面开展,西藏民族大学纳入陕西省对口援藏计划。全国各对口支援省(市)、中央企业、各有关高校和教育部直属事业单位教育援藏力度进一步加大,为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学科研和管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教育部领导下,与办班省(市)协调配合,不断优化内地办学布局和结构,目前全国有21个省市17所初中、14所高中(含5所完中)举办西藏班,56所示范性高中招收西藏插班生,44所中职学校举办内地西藏中职班,170多所高校招收内地西藏班高中毕业生,完



成了珠海西藏中学建设工作并于2014年开始招生。实施初中四年改三年、普通高中三年改四年学制改革，各民族学生混合编班教学模式有序推进，逐步扩大高中阶段招生规模并增加散插班计划，截至2014年底，各级各类内地西藏班在校生2.71万人，较2010年增加1.5万人，其中，初中0.47万人、高中1.03万人、中职0.46万人，高校内地班生源0.74万人。各地内地西藏班（校）加大投入力度，逐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了办班经费补助标准，目前，内地西藏班（校）办班经费达到了每生每年8000元，西藏地区补助经费从2011年秋季开始，初中生提高到每生每年4500元，高中生提高到每生每年5400元。

30年来，内地办学累计为西藏培养输送中专以上人才3万余名，已成为有中国特色、西藏特点现代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西藏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

责任编辑 雷艳

